

关于 2022 年高新区财政决算的说明

一、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一）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平衡情况

2022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233029 万元，其中：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2181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4799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35520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12042 万元，调入资金 74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8413 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233029 万元，其中：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60019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30969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35628 万元，调出资金 74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527 万元。收支相抵，2022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年终结余 4812 万元，按规定全部结转下年使用。

（二）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情况

2022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初预算为 154141 万元，实际完成 152181 万元，为年初预算（以下简称预算）的 98.7%，增长 1.9%。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106549 万元，为预算的 92.3%，下降 3.1%；非税收入完成 45632 万元，为预算的 117.8%，增长 15.7%。主要项目完成情况是：

1. 增值税完成 28686 万元，为预算的 80.7%，下降 7.2%。
2. 企业所得税完成 8406 万元，为预算的 80.8%，下降 13.5%。
3. 个人所得税完成 4587 万元，为预算的 77.7%，下降 5.1%。
4. 城市维护建设税完成 5484 万元，为预算的 57.4%，下降 34.0%。

5.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45238 万元，为预算的 266.1%，增长 39.8%。

6. 罚没收入 213 万元，为预算的 88.8%，下降 90.6%。

（三）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2022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63411 万元。执行中加上上级追加、上年结转资金、债务转贷等安排支出，减去上解上级支出后，调整后全区支出预算为 164831 万元。2022 年实际完成 160019 万元，为调整预算（以下简称预算）的 97.1%，下降 19.2%。主要项目完成情况的：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409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下降 14.9%。

2. 公共安全支出 1262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下降 65.4%。

3. 教育支出 16200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1.6%，下降 22.4%。

4. 科学技术支出 36172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8.9%，增长 7.3%。

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34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8.5%，下降 42.5%。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30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2.4%，下降 31.1%。

7. 卫生健康支出 3220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下降 53.5%。

8. 节能环保支出 575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88.7%，下降 83.4%。

9. 城乡社区支出 41557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下降 44.8%。

10. 农林水支出 1941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下降 70.2%。

11. 交通运输支出 1294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下降 8.0%。

12.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7956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7.5%，增长 5459.1%。

13.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286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增长 322.9%。

14. 住房保障支出 4320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下降 1.9%。

15.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862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9.0%，下降 11.0%。

16. 债务付息支出 3394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增加 0.3%。

(四)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结余结转资金情况

2022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预算为 164831 万元，决算支出 160019 万元，结转下年 4812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5.7%。

(五) 全区部门“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支出 66 万元，比上年减少 53 万元，下降 44.5%。（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2）公务接待费 53 万元，增长 120.8%；（3）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费 13 万元，下降 86.3%，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 万元，下降 71.7%；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49 万元，下降 100%。

二、全区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一) 全区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平衡情况

2022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115052 元，其中：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 12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0061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4317 万元，调入资金 74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89400 万元。

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 115052 万元，其中：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 84111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74 万元，调出资金 74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30494 万元。收支相抵，2022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年终结余 299 万元，按规定结转下年使用。

(二) 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决算情况

2022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年初预算 3000 万元，实际完成 1200 万元，为年初预算（以下简称预算）的 40.0%，下降 84.6%。主要项目完成情况的：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1200 万元，为预算的 40%，下降 84.5%。

(三) 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

2022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年初预算为 74474 万元。执行中加上上级追加、债务转贷收入、上年结转资金等安排支出，减去补助下级支出，调整后支出预算为 84410 万元。2022 年实际完成 84111 万元，为调整预算（以下简称预算）的 99.6%，下降 57.9%，主要项目完成情况的：

1.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57000 万元，为预算的 100%，下降 20.2%。

2.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6586 万元，为预算的 100%，下降 85.1%。

3. 债务付息支出 6217 万元，为预算的 100%，增长 62.9%。

(四) 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资金情况

2022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调整预算为 84410 万元，决算支出 84111 万元，结转下年使用 299 万元。

三、全区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决算情况

2022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年初预算 0 万元，实际完成 0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66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300 万元，收入总计 466 万元。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年初预算 300 万元，实际完成 57 万元，支出总计 57 万元。收支相抵，2022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年终结余为 409 万元，按规定结转下年使用。

四、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高新区 2022 年度没有社会保险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社会保险基金安排的支出。

五、全区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安排执行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情况

2022 年，上级补助我区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合计 24799 万元。其中：（1）税收返还 2683 万元。主要项目为：所得税基数返还 988 万元，增值税税收返还 300 万元，消费税税收返还 628 万元，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 767 万元。（2）一般性转移支付 15470 万元。主要项目为：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2848 万元，均衡性转移支付 1831 万元，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161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1100 万元，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922 万元。（3）专项转移支付 6646 万元。主要项目为：商品服务业等支付 2164 万元，科学技术转移支付 194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付 1069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支付情况

2022年，上级补助我区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20061万元。主要项目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相关资金20000万元；彩票公益金资金55万元；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资金6万元。

六、地方政府债务管理情况

2022年，全区上下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把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作为重中之重的工作来抓，坚持底线思维，化解隐性债务，兼顾稳增长和防风险需要，规范举债有序搞建设，发挥债券资金对推进重点项目建设积极作用，确保我区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1、年初债务余额

2022年，年初本级政府债务余额为248719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91765万元，专项债务余额156954万元。

2、债务还本支出

2022年，年初本级政府债务还本支出为66122万元，其中：一般债务还本支出35628万元，专项债务还本支出30494万元。

3、年末债务余额

2022年，本级年末债务余额307517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91657万元，专项债务余额215860万元。

4、债务付息支出

2022年，本级债务付息支出9611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付息支出3394万元，专项债务付息支出6217万元。

5、政府债务限额

2022年，上级核定本级政府债务限额为323400万元，其中：

一般债务限额 107400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216000 万元。

七、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

深入贯彻落实《中共洛阳市委 洛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多措并举、精准施力，扎实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加快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不断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2022 年，我区从事前、事中、事后优化预算绩效管理方式，注重结果导向、强调成本效益、硬化责任约束。依托内部工作规程，明晰职责分工，厘清处室职责，压实责任落实，形成了以预算绩效股牵头，各预算部门（单位）为主体，各部门预算管理处室承办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

将绩效目标设置作为预算安排的前置条件，强化绩效目标审核，运用科学的审核方法，同步审核预算与绩效目标，确保“钱随事走”，对绩效目标内容不完整、绩效指标细化程度不够、指标设置不规范及未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审核未通过的项目不安排预算，通过把好绩效目标质量审核，提高绩效目标编制的规范性、完整性及与预算资金的匹配度。

将预算单位绩效自我评价和财政重点评价相结合，在单位自我评价的基础上，每年选择社会受益面广、关注度高、资金规模较大的项目引入第三方机构开展重点评价，将评价结果与预算编制有机结合，把绩效跟踪和评价结果作为安排以后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切实做到“支出必问效，无效必问责”，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